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地信”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 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对正元地信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85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334,9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46,432,700.9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88,467,299.10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出具了“天健验（2021）1-45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 2021 年 7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2021 年度（或“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4,364,827.59 元，2021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4,364,827.59 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256,497,132.33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①	334,900,000.00

减：发行费用②	46,432,700.90
（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支付发行费用）③	45,777,777.02
减：募投项目支出金额④	34,364,827.59
减：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⑤	0.00
其中：募投项目投入金额	0.00
发行费支付金额	0.00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⑥	1,739,736.94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应结余募集资金 ⑦=①-②-④-⑤+⑥	255,842,208.45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⑧=①-③-④-⑤+⑥	256,497,132.33
差异=⑦-⑧	-654,923.88

差异系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发行费用共计 654,923.88 元，故实际募集资金结余较应结余募集资金多 654,923.88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都机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静安庄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通中心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1 年 7 月同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都机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静安庄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通中心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和审议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报告期内，《三方监管协议》各方均按照上述募集资金监管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期末余额（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	318171588767	103,620,555.46	104,320,499.79

都机场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静安庄支行	11050166540000000562	100,269,484.71	49,836,053.0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通中心支行	531903477010908	101,764,676.81	102,340,579.53
合计		305,654,716.98	256,497,132.33

注：因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静安庄支行没有签署协议的权限，上述《三方监管协议》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签署，实际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静安庄支行履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件）。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先期投入自有资金约 2.6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1. 正元智慧城市专项解决方案创新与应用项目先期投入自有资金约 1.2 亿元。主要用于购置软硬件设备、完善技术与产品研发、测试、销售与展示交流体系，组建智慧科技与城市健康研究院，组建智慧城市市场区域拓展及本地化服务网络，地上地下三维时空数据建设，正元三维地理信息系统升级、时空数据平台优化升级，专项应用软件开发完善等。相继完成的成果有：正元三维地理信息系统 V3.0、智慧城市时空信息云平台、智慧城市时空大数据平台、城市信息模型平台研发和城市大脑数字孪生关键技术与城市安全应用研究、黑臭水体综合监管平台应用软件开发、正元智慧平安社区监管系统 V1.0、正元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信息平台 V1.0、智能物联大数据接入管理平台 V1.0 等，基于 AI+大数据的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基于 CIM+物联网技术的智慧园区安环应急一体化平台、智慧城市地下管线专项应用研究等研发项目加速实施。目前已获得国家专利 3 项、软件著作权 20 余个。

2. 正元地上地下全空间三维时空信息协同生产和应用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先期投入自有资金约 0.9 亿元。主要用于购置先进的地上地下测绘与探测软硬件设备，构建全空间三维时空数据协同生产服务体系，应用系统软件开发与应用示范，地上地下三维时空数据建设等。相继完成的成果包括：智慧地下空间信息平台、管网数据云汇交技术体系研究和管网大数据管理与应用研究、地质大数据与信息

服务平台研发、地下管线隐患评估系统、基于物联网技术的智能排水在线监测系统、排水管网智能在线监测采集终端与平台研发、地下管线数据处理系统平台转换、基于倾斜摄影测量和 LiDAR 技术的房地一体项目数据采集系统、农房一体化信息数据采集系统、基于综合物探精准探查深埋地下管线空间位置研究与应用等，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综合信息管理业务中台软件研发、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信息采集系统研发等正在加速实施。目前已获得国家专利 5 项，获得著作权 7 个。

3. 正元市政管网健康与安全监控智能化建设与创新项目先期投入自有资金约 0.5 亿元。主要用于购置排水管道探测、检测、非开挖修复工艺设备，组建管网运行健康安全机构，组建排水管道安全运行区域服务中心等。研发项目及新开研发项目上完成部分成果，购置了部分先进软硬件设备，募投项目相关产品已开始产生效益。已完成的研发成果包括：管线巡检装置研发、管网（排水管道）检测缺陷智能识别系统、管线探测仪的便携式接收机研发、管道清淤装置研发、CCTV 检测与评估软件、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和 GPS 卫星导航系统定位精度的分析研究等，在役排水管道病害检测与智能化提升等正加快实施。目前已经获得国家专利 2 项，获著作权 2 个。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8,800 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管理购买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市招股说明书中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报告期内不存在超募以及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募投项目尚未建设完成，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报告期末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5,649.71 万元，为公司募投项目尚未建设完成、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及取得的利息收入等。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披露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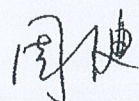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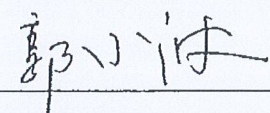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正元地信董事会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 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周 健


郭小波



2022年4月25日